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5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11320907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變更原高雄市主要計畫(特定經貿核心專用區為捷運開發區)(配合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黃線建設計畫)(Y15站捷運開發區)案」及「擬定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細部計畫(配合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黃線建設計畫)(Y15站捷運開發區)案」計畫書、圖。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時間：民國111年5月9日起至111年6月10日止。

二、公開展覽地點：

(一)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

(二)本市苓雅區公所公告欄。

(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 (<http://urban-web.kcg.gov.tw>)

→「都市計畫專區」→「都市計畫公告」→「公告公開展覽」→點選本計畫案名。

三、都市計畫說明會時間及地點：本市苓雅區公所5樓會議室，民國111年5月27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

四、公告圖說：計畫書、圖(都市計畫比例尺1/5000、1/1000)各1份。

五、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以作為各級都委會審議本案之參考。

六、如有發燒或咳嗽等情形者，請勿參加說明會，若有意見表達

可提書面意見，與會人員請務必戴上口罩再進入說明會會場；屆時亦將配合中央及本市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範予以調整相關防疫措施。

市長陳其邁

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高雄市政府秘書長 陳其邁
秘書長 陳其邁